**新邵县财政局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新邵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秉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与效果、预算管理水平等进行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县财政局内设机构为21个：办公室、政工股、预算股、绩效管理股、教科文股、行政政法股、社保股、外经和企业股、农业股、会计股、经济建设股（加挂园区和重点项目管理股牌子）、财政投资评审股（加挂新邵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办公室牌子）、乡镇财管理股、资产管理股、综合规划股、金融股、财政监督股、国库管理服、非税股、信息股、政府采购股。3个二级机构：国库集中支付中心、财政事务中心和信息管理办公室。

2018年年初预算，编制人数150人，县财政局机关行政编制30名（含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编制），全局实有人员199人，其中在职154人，退休人员45人。

**（二）主要工作职责**

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针政策，拟订和执行全县财政政策、改革方案，指导全县财政工作；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和执行县与乡镇的分配政策。   承担县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县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代编全县财政收支预算，汇总全县财政总决算；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县本级、全县预算及执行情况，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  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县本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2018年度工作计划**

2018年，我县财政部门将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支柱财源减收等多重不利因素影响，全力支持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确保全县财政工作稳步发展。

今年年初，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议专门研究财政工作，明确全县财税工作的主要目标任务。

实现上述目标任务，重点要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要全力以赴促发展，以更新的思路来谋划生财之道。

一是要强力壮大工业主体财源，充分发挥财政资金、财政政策的引导作用，优化整合资源，全力支持和服务经济发展大局，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加快推进经济发展。二是要努力拓宽融资渠道,千方百计筹措资金，以确保重点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较好地夯实县域经济基础。三是要加大土地出让收入的征管，确保国土出让收入均衡入库，并完成年初目标任务。四是要全力以赴向上争资生财。要钻研政策，把握动态，积极汇报，搞好对接，尽最大努力争取上级财政支持，弥补财政收支缺口，缓解财政收支压力。

2.要千方百计增财力，以更大的力度来拓宽聚财之路。

一是强化目标责任，及时分解任务，加强协调联动，努力保证目标增幅不减；二是强化税源监控，加快主体税种征收进度，尤其要积极做好建安行业税收控管，实现建安增值税与地方税费同步征收入库，努力保证收入按月8.33%均衡入库；三是强化财税合作，进一步巩固税务信息交换平台建设，积极实施联合巡查、联合定税、联合稽查，落实好“一人一窗双系统”办税模式，防止税费流失。四是强化综合治税，各有关单位必须按照税收保障要求，及时全面通过县综合治税平台报送涉税信息，严格履行控税职能，形成“政府领导、财政牵头、税务实施、部门配合、社会参与、司法保障、信息化支撑”的综合治税体系，确保应收尽收。

3.要科学统筹优支出，以更好的办法来提高用财之效。

按照“有保有压有控”的原则，科学调度财政资金，切实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

一要强化预算约束。今年的财政预算，县委、县政府进行了专题研究，各部门、各单位必须自觉维护预算的严肃性和约束力，切实做到“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开支”，任何单位非经法定事由、非因紧急情况，不得追加预算。

二要从严控制支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一切事情的理念，强化节支措施，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严控重点工程建设规模，坚持量入为出，量力而行。

三要强化资金监管。加强源头监督制约，不断完善财政内控内审制度，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拨付程序、拨付渠道，组织开展好互审互查工作，加强对财政资金拨付、使用、管理等环节监督，有效保障财政资金安全；进一步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大对重点领域、重大项目的检查力度，突出专项资金监督，切实规范部门和乡（镇）、村财务管理，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

四要优先保障民生。按照“尽力而为”的原则，进一步加大对教育、科技、文化、卫生、社保、就业、保障性住房建设等民生方面的投入，认真办好重点民生实事项目，把更多的财政资金投向社会公共事业领域，切实提高民生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重。

五是加大对脱贫攻坚工作的支持力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充分运用国家的惠民财政政策和扶贫专项资金，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4.要坚定不移推改革，以更优的机制来创新理财之法。

一是完善公共财政体系，全面贯彻落实新《预算法》，探索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改进预算控制方式，建立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构建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全面推进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公开，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要在全面调研的基础上，出台比较完善的新邵县预算单位公用经费定额办法，为推行综合预算和零基预算打下基础。

二是继续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

三是完善好国有资产管理，建立健全国有资产购置、划拨拍卖、报废等监管制度，不断完善规范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有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不断提高国有资产的运营质量和效益。

四是规范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全面清理甄别政府性债务，及时出台高中化债管理办法，科学编制债务计划，限额控制新增债务，建立健全债务风险预算和化解机制，有效防范和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积极向上争取债券资金，用以化解我县政府偿债压力。五是创新财政筹融资方式，大力推广PPP模式，推进政府购买服务试点，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内容**（金额：万元）。**

（一）年度预算收支情况

1.年初预算收支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项目** | **预算金额** | | **较上年减少金额** | |
| **2018年** | **2017年** | **金额** | **比例** |
| **收入预算** | 2111.54 | 2815.32 | 703.78 | 25% |
| 其中：财政经费拨款 | 2111.54 | 2815.32 | 703.78 | 25% |
| **支出预算** | 2111.54 | 2815.32 | 703.78 | 25% |
| 其中：基本支出 | 2111.54 | 2815.32 | 703.78 | 25% |

根据年初预算批复，与上年比较，较上年减少703.78万元，原因是按政策要求减少了项目经费。

2.财政预算整体支出使用范围、方向和内容

 我局基本支出的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局机关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及基本业务工作支出。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族的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

根据年初预算、预算调整及使用了未纳入年初预算资金后，我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金额：万元）

|  |  |  |  |
| --- | --- | --- | --- |
| 支出项目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合计 |
| 工资福利支出 | 1481.2 |  |  |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1965.5 |  |  |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48.2 |  |  |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49 |  |  |
| 合 计 | 3543.9 |  |  |

（二）年度收支决算情况

1.年度收入决算

|  |  |  |  |
| --- | --- | --- | --- |
| 收入来源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差额 |
| 财政拨款收入 | 2111.54 | 3543.9 | 1432.36 |

年初预算金额与决算金额相差1432.36万元，是因为帐套合并，非本单位的支出纳入机关帐务,且单位使用了未纳入年初预算资金安排了支出，导致支出数比年初预算数大。

2. 年度预算支出决算及结余，年初预算安排的项目经费，实际执行中用项目经费弥补基本经费支出不足。

|  |  |  |  |
| --- | --- | --- | --- |
| 预算支出类别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增减金额 |
| 基本支出 | 2111.54 | 3543.9 | 1432.36 |
| 小计 | 2111.54 | 3543.9 | 1432.36 |

三、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 （一）基本支出管理

### 1、基本支出总额使用和管理

|  |  |  |  |
| --- | --- | --- | --- |
| 预决算支出项目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节约/超支金额 |
| 工资福利支出 | 1481.2 | 1481.2 | 0 |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533.14 | 1965.5 | 1432.36 |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48.2 | 48.2 | 0 |
| 其资本性支出 | 49 | 49 | 0 |
| 合计 | 2111.54 | 3543.9 | 1432.36 |

2、基本支出中各费用明细支出管理

（1）工资福利支出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节约/支金额 | 节约/超支率 |
| 基本工资 | 633.8 | 633.8 |  |  |
| 津贴补贴 | 340 | 340 |  |  |
| 奖金 | 430 | 430 |  |  |
| 伙食补助费 | 61 | 61 |  |  |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16.4 | 16.4 |  |  |
| 合计 | 1481.2 | 1481.2 |  |  |

2018年奖金、社会保障、伙食补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2）商品和服务支出

|  |  |  |  |  |
| --- | --- | --- | --- | --- |
| 支出项目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增减额 | 增减率 |
| 办公费 | 46.5 | 46.5 |  |  |
| 印刷费 | 29.5 | 29.5 |  |  |
| 水电费 | 15 | 15 |  |  |
| 邮电费 | 9 | 9 |  |  |
| 物业管理费 | 11 | 11 |  |  |
| 差旅费 | 169 | 169 |  |  |
| 维修（护）费 | 30 | 30 |  |  |
| 会议费 | 1 | 1 |  |  |
| 培训费 | 6 | 6 |  |  |
| 公务接待费 | 15.4 | 15.4 |  |  |
| 劳务费 | 13 | 13 |  |  |
| 工会经费 | 80 | 80 |  |  |
| 其他交通费 | 88 | 88 |  |  |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19.74 | 1452.1 | 1432.36 |  |
| 合计 | 533.14 | 1965.5 | 1432.36 |  |
|  |  |  |  |  |

（3）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  |  |  |
| --- | --- | --- | --- | --- |
| 支出项目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结余/超支金额 | 结余/超支率 |
| 退休费 | 11.5 | 11.5 |  |  |
| 生活补助 | 2.8 | 2.8 |  |  |
| 奖励金 | 17.6 | 17.6 |  |  |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16.3 | 16.3 |  |  |
| 合计 | 48.2 | 48.2 |  |  |

（二）“三公经费”支出使用和管理

1、“三公经费”预算执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本年预算 | | 本年决算 | | 结余/超支 | |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公务接待费 | 15.4 |  | 15.4 |  |  |  |
| 公车运行维护费 |  |  | 0 |  |  |  |
| 公务车购置费 |  |  | 0 |  |  |  |
| 因公出国费用 |  |  | 0 |  |  |  |
| 合计 | 15.4 |  | 15.4 |  |  |  |

2、“三公经费”与上年度比较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增减额 | 增减率% |
| 公务接待费 | 15.4 | 21 | -5.6 | -26% |
| 公车运行维护费 | 0 | 0 |  |  |
| 公务车辆购置费 | 0 | 0 |  |  |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0 | 0 |  |  |
| 合计 | 15.4 | 21 | -5.6 | -26% |

通过严格制度，强化管理，我局全年三公经费总额同比减少5.6万，同比下降26%。

（三）专项支出管理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子目名称 | 本年预算可用指标 | | | | 本年实际支出 | 本年结余 | 投入进度 |
| 上年  结余 | 年初  预算 | 本年  追加 | 合计 |
| 国库专项经费 |  | 60 |  |  | 60 | 0 |  |
| 合 计 |  | 60 |  |  | 60 | 0 |  |

2、 专项资金的管理

     实现专款专用。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018年，根据局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发展蓝图，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一）经济性评价**

1.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

2.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较上年下降。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二）行政效能评价**

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险了我局的正常的工作运转，在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上，严守法律底线、纪律底线、道德底线。

1.高度重视预算绩效工作。成立为以局长为组长，其他局领导为副组长，办公室及财务室人员为成员的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强化财政预算支出绩效管理。

2.加强对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方面制度的培训，不断提高业务工作能力。

3.建立了机关整体支出管理方面的内控制度，并不断进行完善和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办法 、财务会审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办法，对招待费支出进行了有效管控。

4.严格控制执行，特别是三公经费的预算控制。严格招待费用审核审批程度，“三公”经费较好地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三）社会公众满意度

 2018年，全局干部职工在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勤奋工作，创先争优，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四）部门整体绩效得分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局2018年度评价得分为99.5分（附件3）

五、 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

六、改进意见及建议

（一）后续工作计划。

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要求，牢固树立“成本效益”观念，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规范预算执行，不断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实话资金跟踪问效制度。

附件2

**新邵县财政局国库专项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新邵县财政局国库局负责县级财政收入的组织协调工作，分析预算执行情况并提出有关政策建议，编制、上报财政收支月报；负责国库资金的管理，协调国库相关工作，办理预算缴款、拨款和上下级财政资金的测算及调度工作，统一管理财政性资金账户及县直行政事业单位的银行账户；负责县级财政总预算会计工作，指导县级单位预算会计和乡镇财政总预算会计工作；审核、汇总编制全县财政总决算及全县部门决算表；对县级部门非税收入收缴拨付进行监督，配合相关股室做好“收支两条线”管理工作；研究政府国内债务政策，编制国内债务决算，管理政府内债偿债基金；负责全县国库集中收付改革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国库管理体制政策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实施中的有关问题；审核批复国库集中支付用款额度，办理财政直接支付业务，确定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负责国库集中支付资金清算；管理财源建设资金，拟订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工资发放有关财政政策并督促实施；负责审计部门审计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有关财政收支情况的联络协调工作；负责财政性收支的综合统计工作，编印财政统计资料，负责向有关综合经济部门提供年度统计资料。

（二）项目基本情况

       办理财政直接支付业务，编印财政统计资料。

# 二、 绩效评价结果及主要绩效

保障全县支付等各项工作正常有序进行。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1.受经济下行压力影响，县财政国库局各项资金及备用金严重不足。

2、部分外借资金尚未收回，存在一定的财政资金支付风险。

3、有些部门存在部分沉淀资金，一直未使用，暂存国库户头。

四、改进意见及建议：

1、积极省厅争项，争取更多的转移支出资金，加强调度，加大外借资金的回笼，尽力规避财政资金支付风险。

2、尽可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附件3

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自评分 |
| 投入(20分) | 目标 设定  （5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计1分；  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0.5分；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0.5分。 | 2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0.5分；  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0.5分；  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计1分。 | 3 |
| 预算 配置（15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  （5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1计5分，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 5 |
| “三公经费”变动率（5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下降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5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5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5分。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5 |
| 过程  (40分) | 预算 执行  (23分) | 预算  完成率  （4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完成年初预算计4分，未完成年初预算按比例扣减，预算完成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 4 |
| 预算  调整率  （2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2 |
| 支付  进度率  （2分） |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完成年终进度的计1分，按季度完成预算进度的计1分。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2 |
| 结转结余控制率  （4分）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上年结转结余总额增减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存量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控制率=（本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100%。低于15%的计4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4 |
| 公用经费  控制率  （4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为100%的计4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5 |
| “三公经费”控制率（3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3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 政府采购  执行率  （4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4 |
| 预算  管理  (12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2分）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1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 2 |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5分）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1分；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1分；  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1分；  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1分。 | 5 |
| 预决算信  息公开性（2分）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1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2 |
| 基础信息  完善性  （3分） |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计1分；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计1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计1分。 | 3 |
| 资产 管理  （5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2分）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计1分；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 2 |
| 资产管理  安全性  （2分）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0.4分；  ②资产配置合理计0.4分；  ③资产处置规范计0.4分；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计0.4分；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4分。 | 2 |
| 固定资产  利用率  （1分）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100%的计1分，每降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1 |
| 产出  (20分) | 职责 履行 | 实际完成率（5分）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得分=完成县委县政府绩效考核得分或上级主管部门考核指标得分/指标分值\*5分 | 5 |
| 完成及时率（4分）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1-4季度各得1分 | 4 |
| 质量达标率（5分）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达标率\*5分 | 5 |
| 重点工作  办结率  （6分）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实际得分=办结率\*6分 | 6 |
| 效果  (20分) | 履职 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5分）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 | 5 |
| 社会效益（5分） |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 | 5 |
| 行政效能  （5分）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 | 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5 |
|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5分） |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90%（含）以上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计0分。 | 5 |
| 总分 | 100 | 100 |  |  | 99.5 |
|  |  |  |  |  |  |

**新邵县财政局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新邵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秉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与效果、预算管理水平等进行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县财政局内设机构为21个：办公室、政工股、预算股、绩效管理股、教科文股、行政政法股、社保股、外经和企业股、农业股、会计股、经济建设股（加挂园区和重点项目管理股牌子）、财政投资评审股（加挂新邵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办公室牌子）、乡镇财管理股、资产管理股、综合规划股、金融股、财政监督股、国库管理服、非税股、信息股、政府采购股。3个二级机构：国库集中支付中心、财政事务中心和信息管理办公室。

2018年年初预算，编制人数150人，县财政局机关行政编制30名（含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编制），全局实有人员199人，其中在职154人，退休人员45人。

**（二）主要工作职责**

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针政策，拟订和执行全县财政政策、改革方案，指导全县财政工作；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和执行县与乡镇的分配政策。   承担县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县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代编全县财政收支预算，汇总全县财政总决算；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县本级、全县预算及执行情况，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  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县本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2018年度工作计划**

2018年，我县财政部门将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支柱财源减收等多重不利因素影响，全力支持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确保全县财政工作稳步发展。

今年年初，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议专门研究财政工作，明确全县财税工作的主要目标任务。

实现上述目标任务，重点要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要全力以赴促发展，以更新的思路来谋划生财之道。

一是要强力壮大工业主体财源，充分发挥财政资金、财政政策的引导作用，优化整合资源，全力支持和服务经济发展大局，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加快推进经济发展。二是要努力拓宽融资渠道,千方百计筹措资金，以确保重点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较好地夯实县域经济基础。三是要加大土地出让收入的征管，确保国土出让收入均衡入库，并完成年初目标任务。四是要全力以赴向上争资生财。要钻研政策，把握动态，积极汇报，搞好对接，尽最大努力争取上级财政支持，弥补财政收支缺口，缓解财政收支压力。

2.要千方百计增财力，以更大的力度来拓宽聚财之路。

一是强化目标责任，及时分解任务，加强协调联动，努力保证目标增幅不减；二是强化税源监控，加快主体税种征收进度，尤其要积极做好建安行业税收控管，实现建安增值税与地方税费同步征收入库，努力保证收入按月8.33%均衡入库；三是强化财税合作，进一步巩固税务信息交换平台建设，积极实施联合巡查、联合定税、联合稽查，落实好“一人一窗双系统”办税模式，防止税费流失。四是强化综合治税，各有关单位必须按照税收保障要求，及时全面通过县综合治税平台报送涉税信息，严格履行控税职能，形成“政府领导、财政牵头、税务实施、部门配合、社会参与、司法保障、信息化支撑”的综合治税体系，确保应收尽收。

3.要科学统筹优支出，以更好的办法来提高用财之效。

按照“有保有压有控”的原则，科学调度财政资金，切实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

一要强化预算约束。今年的财政预算，县委、县政府进行了专题研究，各部门、各单位必须自觉维护预算的严肃性和约束力，切实做到“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开支”，任何单位非经法定事由、非因紧急情况，不得追加预算。

二要从严控制支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一切事情的理念，强化节支措施，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严控重点工程建设规模，坚持量入为出，量力而行。

三要强化资金监管。加强源头监督制约，不断完善财政内控内审制度，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拨付程序、拨付渠道，组织开展好互审互查工作，加强对财政资金拨付、使用、管理等环节监督，有效保障财政资金安全；进一步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大对重点领域、重大项目的检查力度，突出专项资金监督，切实规范部门和乡（镇）、村财务管理，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

四要优先保障民生。按照“尽力而为”的原则，进一步加大对教育、科技、文化、卫生、社保、就业、保障性住房建设等民生方面的投入，认真办好重点民生实事项目，把更多的财政资金投向社会公共事业领域，切实提高民生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重。

五是加大对脱贫攻坚工作的支持力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充分运用国家的惠民财政政策和扶贫专项资金，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4.要坚定不移推改革，以更优的机制来创新理财之法。

一是完善公共财政体系，全面贯彻落实新《预算法》，探索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改进预算控制方式，建立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构建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全面推进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公开，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要在全面调研的基础上，出台比较完善的新邵县预算单位公用经费定额办法，为推行综合预算和零基预算打下基础。

二是继续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

三是完善好国有资产管理，建立健全国有资产购置、划拨拍卖、报废等监管制度，不断完善规范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有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不断提高国有资产的运营质量和效益。

四是规范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全面清理甄别政府性债务，及时出台高中化债管理办法，科学编制债务计划，限额控制新增债务，建立健全债务风险预算和化解机制，有效防范和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积极向上争取债券资金，用以化解我县政府偿债压力。五是创新财政筹融资方式，大力推广PPP模式，推进政府购买服务试点，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内容**（金额：万元）。**

（一）年度预算收支情况

1.年初预算收支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项目** | **预算金额** | | **较上年减少金额** | |
| **2018年** | **2017年** | **金额** | **比例** |
| **收入预算** | 2111.54 | 2815.32 | 703.78 | 25% |
| 其中：财政经费拨款 | 2111.54 | 2815.32 | 703.78 | 25% |
| **支出预算** | 2111.54 | 2815.32 | 703.78 | 25% |
| 其中：基本支出 | 2111.54 | 2815.32 | 703.78 | 25% |

根据年初预算批复，与上年比较，较上年减少703.78万元，原因是按政策要求减少了项目经费。

2.财政预算整体支出使用范围、方向和内容

 我局基本支出的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局机关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及基本业务工作支出。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族的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

根据年初预算、预算调整及使用了未纳入年初预算资金后，我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金额：万元）

|  |  |  |  |
| --- | --- | --- | --- |
| 支出项目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合计 |
| 工资福利支出 | 1481.2 |  |  |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1965.5 |  |  |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48.2 |  |  |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49 |  |  |
| 合 计 | 3543.9 |  |  |

（二）年度收支决算情况

1.年度收入决算

|  |  |  |  |
| --- | --- | --- | --- |
| 收入来源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差额 |
| 财政拨款收入 | 2111.54 | 3543.9 | 1432.36 |

年初预算金额与决算金额相差1432.36万元，是因为帐套合并，非本单位的支出纳入机关帐务,且单位使用了未纳入年初预算资金安排了支出，导致支出数比年初预算数大。

2. 年度预算支出决算及结余，年初预算安排的项目经费，实际执行中用项目经费弥补基本经费支出不足。

|  |  |  |  |
| --- | --- | --- | --- |
| 预算支出类别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增减金额 |
| 基本支出 | 2111.54 | 3543.9 | 1432.36 |
| 小计 | 2111.54 | 3543.9 | 1432.36 |

三、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 （一）基本支出管理

### 1、基本支出总额使用和管理

|  |  |  |  |
| --- | --- | --- | --- |
| 预决算支出项目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节约/超支金额 |
| 工资福利支出 | 1481.2 | 1481.2 | 0 |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533.14 | 1965.5 | 1432.36 |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48.2 | 48.2 | 0 |
| 其资本性支出 | 49 | 49 | 0 |
| 合计 | 2111.54 | 3543.9 | 1432.36 |

2、基本支出中各费用明细支出管理

（1）工资福利支出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节约/支金额 | 节约/超支率 |
| 基本工资 | 633.8 | 633.8 |  |  |
| 津贴补贴 | 340 | 340 |  |  |
| 奖金 | 430 | 430 |  |  |
| 伙食补助费 | 61 | 61 |  |  |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16.4 | 16.4 |  |  |
| 合计 | 1481.2 | 1481.2 |  |  |

2018年奖金、社会保障、伙食补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2）商品和服务支出

|  |  |  |  |  |
| --- | --- | --- | --- | --- |
| 支出项目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增减额 | 增减率 |
| 办公费 | 46.5 | 46.5 |  |  |
| 印刷费 | 29.5 | 29.5 |  |  |
| 水电费 | 15 | 15 |  |  |
| 邮电费 | 9 | 9 |  |  |
| 物业管理费 | 11 | 11 |  |  |
| 差旅费 | 169 | 169 |  |  |
| 维修（护）费 | 30 | 30 |  |  |
| 会议费 | 1 | 1 |  |  |
| 培训费 | 6 | 6 |  |  |
| 公务接待费 | 15.4 | 15.4 |  |  |
| 劳务费 | 13 | 13 |  |  |
| 工会经费 | 80 | 80 |  |  |
| 其他交通费 | 88 | 88 |  |  |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19.74 | 1452.1 | 1432.36 |  |
| 合计 | 533.14 | 1965.5 | 1432.36 |  |
|  |  |  |  |  |

（3）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  |  |  |
| --- | --- | --- | --- | --- |
| 支出项目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结余/超支金额 | 结余/超支率 |
| 退休费 | 11.5 | 11.5 |  |  |
| 生活补助 | 2.8 | 2.8 |  |  |
| 奖励金 | 17.6 | 17.6 |  |  |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16.3 | 16.3 |  |  |
| 合计 | 48.2 | 48.2 |  |  |

（二）“三公经费”支出使用和管理

1、“三公经费”预算执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本年预算 | | 本年决算 | | 结余/超支 | |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公务接待费 | 15.4 |  | 15.4 |  |  |  |
| 公车运行维护费 |  |  | 0 |  |  |  |
| 公务车购置费 |  |  | 0 |  |  |  |
| 因公出国费用 |  |  | 0 |  |  |  |
| 合计 | 15.4 |  | 15.4 |  |  |  |

2、“三公经费”与上年度比较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增减额 | 增减率% |
| 公务接待费 | 15.4 | 21 | -5.6 | -26% |
| 公车运行维护费 | 0 | 0 |  |  |
| 公务车辆购置费 | 0 | 0 |  |  |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0 | 0 |  |  |
| 合计 | 15.4 | 21 | -5.6 | -26% |

通过严格制度，强化管理，我局全年三公经费总额同比减少5.6万，同比下降26%。

（三）专项支出管理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子目名称 | 本年预算可用指标 | | | | 本年实际支出 | 本年结余 | 投入进度 |
| 上年  结余 | 年初  预算 | 本年  追加 | 合计 |
| 国库专项经费 |  | 60 |  |  | 60 | 0 |  |
| 合 计 |  | 60 |  |  | 60 | 0 |  |

2、 专项资金的管理

     实现专款专用。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018年，根据局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发展蓝图，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一）经济性评价**

1.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

2.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较上年下降。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二）行政效能评价**

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险了我局的正常的工作运转，在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上，严守法律底线、纪律底线、道德底线。

1.高度重视预算绩效工作。成立为以局长为组长，其他局领导为副组长，办公室及财务室人员为成员的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强化财政预算支出绩效管理。

2.加强对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方面制度的培训，不断提高业务工作能力。

3.建立了机关整体支出管理方面的内控制度，并不断进行完善和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办法 、财务会审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办法，对招待费支出进行了有效管控。

4.严格控制执行，特别是三公经费的预算控制。严格招待费用审核审批程度，“三公”经费较好地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三）社会公众满意度

 2018年，全局干部职工在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勤奋工作，创先争优，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四）部门整体绩效得分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局2018年度评价得分为99.5分（附件3）

五、 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

六、改进意见及建议

（一）后续工作计划。

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要求，牢固树立“成本效益”观念，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规范预算执行，不断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实话资金跟踪问效制度。

附件2

**新邵县财政局国库专项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新邵县财政局国库局负责县级财政收入的组织协调工作，分析预算执行情况并提出有关政策建议，编制、上报财政收支月报；负责国库资金的管理，协调国库相关工作，办理预算缴款、拨款和上下级财政资金的测算及调度工作，统一管理财政性资金账户及县直行政事业单位的银行账户；负责县级财政总预算会计工作，指导县级单位预算会计和乡镇财政总预算会计工作；审核、汇总编制全县财政总决算及全县部门决算表；对县级部门非税收入收缴拨付进行监督，配合相关股室做好“收支两条线”管理工作；研究政府国内债务政策，编制国内债务决算，管理政府内债偿债基金；负责全县国库集中收付改革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国库管理体制政策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实施中的有关问题；审核批复国库集中支付用款额度，办理财政直接支付业务，确定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负责国库集中支付资金清算；管理财源建设资金，拟订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工资发放有关财政政策并督促实施；负责审计部门审计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有关财政收支情况的联络协调工作；负责财政性收支的综合统计工作，编印财政统计资料，负责向有关综合经济部门提供年度统计资料。

（二）项目基本情况

       办理财政直接支付业务，编印财政统计资料。

# 二、 绩效评价结果及主要绩效

保障全县支付等各项工作正常有序进行。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1.受经济下行压力影响，县财政国库局各项资金及备用金严重不足。

2、部分外借资金尚未收回，存在一定的财政资金支付风险。

3、有些部门存在部分沉淀资金，一直未使用，暂存国库户头。

四、改进意见及建议：

1、积极省厅争项，争取更多的转移支出资金，加强调度，加大外借资金的回笼，尽力规避财政资金支付风险。

2、尽可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附件3

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自评分 |
| 投入(20分) | 目标 设定  （5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计1分；  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0.5分；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0.5分。 | 2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0.5分；  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0.5分；  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计1分。 | 3 |
| 预算 配置（15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  （5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1计5分，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 5 |
| “三公经费”变动率（5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下降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5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5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5分。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5 |
| 过程  (40分) | 预算 执行  (23分) | 预算  完成率  （4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完成年初预算计4分，未完成年初预算按比例扣减，预算完成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 4 |
| 预算  调整率  （2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2 |
| 支付  进度率  （2分） |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完成年终进度的计1分，按季度完成预算进度的计1分。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2 |
| 结转结余控制率  （4分）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上年结转结余总额增减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存量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控制率=（本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100%。低于15%的计4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4 |
| 公用经费  控制率  （4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为100%的计4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5 |
| “三公经费”控制率（3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3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 政府采购  执行率  （4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4 |
| 预算  管理  (12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2分）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1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 2 |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5分）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1分；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1分；  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1分；  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1分。 | 5 |
| 预决算信  息公开性（2分）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1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2 |
| 基础信息  完善性  （3分） |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计1分；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计1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计1分。 | 3 |
| 资产 管理  （5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2分）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计1分；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 2 |
| 资产管理  安全性  （2分）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0.4分；  ②资产配置合理计0.4分；  ③资产处置规范计0.4分；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计0.4分；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4分。 | 2 |
| 固定资产  利用率  （1分）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100%的计1分，每降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1 |
| 产出  (20分) | 职责 履行 | 实际完成率（5分）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得分=完成县委县政府绩效考核得分或上级主管部门考核指标得分/指标分值\*5分 | 5 |
| 完成及时率（4分）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1-4季度各得1分 | 4 |
| 质量达标率（5分）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达标率\*5分 | 5 |
| 重点工作  办结率  （6分）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实际得分=办结率\*6分 | 6 |
| 效果  (20分) | 履职 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5分）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 | 5 |
| 社会效益（5分） |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 | 5 |
| 行政效能  （5分）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 | 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5 |
|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5分） |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90%（含）以上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计0分。 | 5 |
| 总分 | 100 | 100 |  |  | 99.5 |
|  |  |  |  |  |  |